

揭阳市揭东区民政局

揭东民函〔2025〕80号

关于印发《揭阳市揭东区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为加强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促进社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充分发挥社区社会组织服务群众、培育社区文化、参与社区治理、促进社区和谐的重要作用，根据《广东省社区社会组织分类管理办法（试行）》和有关法规政策，区民政局制定了《揭阳市揭东区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工作指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揭阳市揭东区民政局

2025年8月13日

抄送：经开区管委会、卅岭农场公司

揭阳市揭东区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工作指引

第一条 区民政局负责本辖区内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工作的指导。街道（镇）负责对辖区内未达到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的备案管理。

第二条 本指引适用于未达到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工作。

第三条 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并对社区社会组织的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四条 申请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社会团体需由 3 个及以上自然人或 2 个及以上法人单位发起，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需由 2 个及以上自然人或 1 个及以上法人单位举办；

（二）有相应的组织机构和与业务活动相适应的工作人员，其中社会团体会员总数不少于 10 个，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从业人员（含兼职人员）不少于 2 人；

（三）有规范的名称；

（四）有相对固定的活动场所，场所可以与其他单位或组织共享使用；

（五）有明确的宗旨和业务范围；

- (六) 有合法的活动资金和经费来源；
- (七) 有规范的章程；
- (八) 有明确的负责人和固定的联系方式。

第五条 申请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的名称应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备案为社会团体的社区社会组织的名称由“行政区划名称+社区（村）名称+业务领域+社会团体组织形式”组成；备案为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社区社会组织的名称由“行政区划名称+社区（村）名称+字号+业务领域+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组织形式”组成。

第六条 申请社区社会组织备案，应经所在居（村）委会审核，由发起人（举办者）向街道（镇）提出备案申请，并提供下列材料：

- (一) 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申请表；
- (二) 社区社会组织会员(从业人员)名册；
- (三) 办公场所证明或活动场所证明；
- (四) 章程草案。

第七条 社区社会组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街道（镇）不予备案：

(一) 拟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的宗旨、业务范围不符合《广东省社区社会组织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第二条规定的；

(二) 发起人或拟任负责人正在或者曾经受到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或者属于失信被

执行人的；

（三）备案申请材料弄虚作假的；

（四）业务范围涉及前置行政许可的；

（五）有法律法规及规章禁止的其他情形的。

第八条 街道（镇）在收到社区社会组织提交的全部有效申请材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备案；对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备案，并说明理由。

第九条 社区社会组织备案事项包括：名称、负责人、办公地点、活动区域、宗旨和业务范围等。

第十条 社区社会组织的备案编号由行政区划名称（拼音首字母）+年份+5位数字流水号组成。如，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2025年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编号为：JY-JD-QX-202500001。

第十一条 社区社会组织备案事项发生变更的，应自变更之日起15日内到原备案机关办理变更备案手续。

第十二条 经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可以加入所在街道（镇）成立登记的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并在承接项目、财务管理、人员培训等方面由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协调管理。

第十三条 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需要解散、终止的，应按章程规定的程序解散、终止，主要负责人应于组织解散、终止之日起15日内填写社区社会组织注销备案申请表，到备案机关办理申请注销备案手续。

第十四条 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注销的，剩余财产应按照章

程或权力机构的决议，用于其所在街道（镇）或社区相关公益事业，无法按照章程的规定或权力机构的决议处理的，由街道（镇）主持捐赠给宗旨相同或相近的社会组织，并向社会公告。

第十五条 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达到法定登记条件时，应当依法申请法人登记，其备案自登记成立之日起撤回。原备案时的资产可转入登记后的社会组织。

第十六条 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的财产须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挪用。

第十七条 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开展节庆活动、文化演出、体育竞赛等重大活动，应提前5个工作日向所在居（村）委会和街道（镇）书面报告，每年12月31日前向所在居（村）委会和街道（镇）报告本年度工作总结和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第十八条 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不得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第十九条 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备案机关应当督促整改，拒不整改的，备案机关可以撤销备案，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一）从事非法活动或不按章程开展活动的；

（二）连续2年（含）以上未向街道办事处（镇政府）报告本年度工作总结和下一年度工作计划的；

（三）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备案手续的；

（四）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的；

(五) 非法取得收入以及侵占、私分、挪用社区社会组织资产或者所接受的捐赠、资助的；

(六) 拒不接受备案机关和所在居（村）委会管理的；

(七) 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

(八) 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二十条 街道（镇）应当将实行备案管理的社区社会组织纳入社会组织信息管理系统，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及其他依法应当公开的信息。

街道（镇）应当每月初将上月备案管理的社区社会组织基本信息录入社会组织信息管理系统，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及其他依法应当公开的信息。

第二十一条 居（村）委会对未达到备案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应建立工作台帐（可参考附件7），记录社区社会组织的负责人、成员名册、业务范围、活动场所、重大活动等事项。

附件：1.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申请表

2.社区社会组织会员（从业人员）名册（备案）

3.社区社会组织变更备案申请表

4.社区社会组织注销备案申请表

5.社区社会组织备案意见书

6.社区社会组织章程参考文本

7.社区社会组织工作台账

附件 1

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申请表

组织名称：_____

备案编号：_____

组织类别：_____

备案日期：_____

备注：组织类别为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社区事务类、文体活动类。

填 表 说 明

1. 表格一式三份，经备案机关审核备案后，街道（镇）、居（村）委会、社区社会组织各执一份。

2. 居（村）委会对填写的信息予以核对；活动地点跨多个社区（村）的，可由街道、镇直接给出备案意见。

3. 该表仅用于掌握、了解社区（村）内社区社会组织基本情况用，不能作为其它任何证明，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社区社会组织名称		活动地域 (社区名称)	
活动场所地址			会员数（社团填）
			工作人员数（民非填）
主要负责人	姓 名		联系电话
	社区社会组织职务		
联系人	姓 名		联系电话
	社区社会组织职务		
宗旨			
业务范围			

负责人名单

姓 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社区社会组织职务	本人签名

备 案 意 见

本人声明以上备案信息真实、准确，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接受居（村）委会、街道（镇）监督指导。

备案社区社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居（村）委会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备案机关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社区社会组织会员(从业人员)名册（备案）

个人会员（从业人员）名册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本人签字

单位成员名册（适用社会团体）

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附件 3

社区社会组织变更备案申请表

社区社会组织名称		备案编号	
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变更的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申请变更理由			
履行的内部程序			
社区社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居（村）委会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案机关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社区社会组织注销备案申请表

社区社会组织名称		备案编号	
主要负责人		电话	
申请注销理由			
履行内部程序			
债权债务和财产的 清算情况			
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居（村）委会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案机关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社区社会组织备案意见书

备案编号：_____

_____（发起人）：

根据《广东省社区社会组织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你们提交的社区社会组织备案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有关规定，现同意备案如下：

社区社会组织名称：_____

业务范围：_____

地址：揭阳市揭东区_____街道（镇）_____社区（村）_____。

负责人：_____。

特此备案。

揭阳市揭东区_____街道（镇）办事处（人民政府）

年 月 日

备注：本备案意见书一式 3 份，街道（镇）、社区社会组织及其所在居（村）委会各一份。

广东省社区社会组织章程参考文本

第一条（名称和性质）本组织的名称是_____（行政区划名称+村（社区）名称+业务领域+组织形式）。日常在社区开展活动时，本组织使用的简称为_____（XXX 社区/村 XXXX）。

（注：备案为社会团体的社区社会组织的名称由“行政区划名称+社区（村）名称+业务领域+社会团体组织形式”组成（如，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大源村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备案为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社区社会组织的名称由“行政区划名称+社区（村）名称+字号+业务领域+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组织形式”组成（如，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林社区关爱中心）。在街道（镇）层面直接设立的社区社会组织不需加“社区（村）名称”（如，乐昌市秀水镇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协会）。社区社会组织名称中的字号、行（事）业或业务领域、组织形式等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要求。在不与其他组织重名的前提下，可选择不加字号。）

本组织是由_____（XXX 街道/乡镇居民、XXX 社区/村居民、驻区单位等）自愿举办、在本_____（街道/乡镇、社区/村）开展活动的非营利性社区社会组织，不具备法人资格。

本组织属于_____（公益慈善、生活服务、社区事务、

文体活动)类社区社会组织。

(注:公益慈善类是指社区社会组织中以捐赠财产或提供服务等方式,自愿开展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优抚、救灾、助医、助学、环保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三条规定范围的组织;生活服务类是指社区社会组织中开展社区养老、医疗保健、托幼、文化教育、就业培训、家政维修等便民利民服务的组织;社区事务类是指社区社会组织中开展社区卫生、治安巡逻、安全管理、心理健康、法律服务、社区矫正、物业协商、红白理事、纠纷调处、农村生产服务等活动的组织,以及社区各类老年人协会、残疾人协会、计划生育协会、妇女协会等各类组织;文体活动类是指社区社会组织中开展书画、球类、棋牌、秧歌、舞蹈、表演、健身、武术、戏曲、乐器等活动的组织。)

第二条 (宗旨) 本组织的宗旨: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社会道德风尚,遵守居民(村)民自治章程,开展_____ (如社区治安巡逻、困难群众关爱、为老志愿服务、社区纠纷调解、居民文体娱乐等)活动,积极为_____ (XXX街道/乡镇、XXX社区/村)建设作出贡献。

第三条 (党的领导) 本组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在_____ (XXX街道/乡镇党组织、XXX社区/村党组织)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

第四条（活动指导）本组织接受_____（XXX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管理、XXX社区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的指导）。筹备开展重大活动应当遵守_____（XXX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XXX社区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的有关要求。

第五条（业务范围）本组织主要开展以下活动：

（一）.....；

（二）.....；

.....。

〔注：业务范围应当明确、具体，体现自身宗旨，符合组织分类。〕

第六条（加入条件）申请加入本组织，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或取得永久居留资格的外籍人员、港澳台人士；

（二）属于_____（XXX街道/乡镇居民、XXX社区/村居民、驻区/村单位及其人员）；

（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四）遵守本组织章程；

（五）有加入本组织的意愿；

（六）能积极参加本组织活动；

.....。

第七条（加入程序）申请加入本组织，应当按照以下程序：

（一）向本组织提出加入申请；

(二) 经本组织_____ (负责人或负责人集体讨论) 审核通过;

.....。

第八条 (成员权利) 本组织成员享有下列权利:

- (一) 本组织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 (二) 参加本组织的活动;
- (三) 获得本组织服务的优先权;
- (四) 对本组织活动的批评建议权和监督权;
- (五) 加入自愿、退出自由;

.....。

第九条 (成员义务) 本组织成员履行下列义务:

- (一) 执行本组织的决议;
- (二) 维护本组织的合法权益和声誉;
- (三) 完成本组织交办任务;
- (四) 按规定交纳活动费用(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 可删减此项);

.....。

第十条 (退出) 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退出本组织:

- (一) 不按规定交纳活动费用(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 可删减此项);
- (二) 无故连续一年不参加本组织活动;
- (三) 不再符合成员条件;

.....。

第十一条（决策机构和职责）本组织的决策机构是全体成员会议。

全体成员会议的职责包括：制定和修改章程；选举产生或者罢免本组织负责人；审议通过本组织财物和资金管理使用原则；制定活动费用收取标准（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可删减此内容）；决定本组织重大活动和支出；决定本组织终止事宜等。

第十二条（决策规则）本组织全体成员会议每年召开 次，情况特殊的也可采用通讯形式召开。全体成员会议实行 1 人 1 票制。全体成员会议应当有 2/3 以上的成员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成员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十三条（负责人）本组织负责人包括_____（职务，如团长、副团长、队长、副队长等）。

本组织负责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备组织开展本组织业务活动能力；
- （二）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三）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
- （四）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五）没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负责人的其他情形；

.....。

第十四条（负责人职责）本组织负责人（或负责人会议）受

全体成员会议委托管理本组织日常事务，对全体成员会议负责。

负责人（或负责人会议）的职责包括：执行全体成员会议的决议；筹备召开全体成员会议；组织开展章程规定的业务活动；决定本组织成员的吸收和除名；向全体成员会议报告工作和财务情况；制定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全体成员会议委托履行的其他职责。

第十五条（资产来源及使用）本组织的财物和资金来源包括向成员收取的活动费用（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可删减此内容）、社会捐赠、企业赞助、政府资助、在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活动或服务的收入以及其他合法收入。

本组织的财物和资金主要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不在成员之间分配。

财物和资金的使用、管理应当遵循公开、透明、节约的原则，其中来源于国家拨款或者社会捐赠、资助的还应当遵守国家有关规定，接受有关管理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并将有关情况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者挪用组织的财产。

第十六条（内部监督）本组织成员有权检查本组织财务情况，对本组织负责人违反或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本组织负责人或其他成员的行为损害本组织利益时，可以要求其予以纠正。

第十七条（终止）本组织终止活动，应当经全体成员会议表决通过，并按有关规定办理终止手续。

本组织终止活动后应当在_____（XXX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XXX社区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的指导下进行财产清算，剩余财产用于本_____（街道/乡镇、社区/村）相关的公益事业，或者捐赠给宗旨相近的社会组织。

第十八条（通过）本章程于_____年___月___日经本组织全体成员会议表决通过。

第十九条（解释权）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组织全体成员会议。

附件 7

社区社会组织工作台账

社区社会组织名称			
组织工作人员数量	总数		
	专职		
	兼职		
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其他主要成员	姓名		联系电话
党员人数	_____（人）		
组织类别	公益慈善类（）；生活服务类（）； 社区事务类（）；文体活动类（）。		
是否有固定活动场所	是	活动场所地址：	
	否		
宗旨			
业务范围			
活动区域	_____（社区名称）		
成员数量	_____（人）		
重大活动情况	简要描述活动主题、时间、地点、参加人员等情况。		